

# 关于对森纵艾德（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问询 函的书面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监管部：

森纵艾德（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就【2019】第 146 号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回复如下：

1、说明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半年报的具体原因，并结合生产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董监高履职情况等说明公司是否具备披露半年报的能力。

回复：由于公司财务部门人员变动及董事会秘书离职，公司无法按时完成半年报编写及披露工作。由于市场等原因，公司经营情况较 2018 年度有所下滑，现金流较为紧张，公司正积极催收应收账款，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2019 年 8 月 19 日，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刘影向公司提交辞职申请，截至目前董事会秘书工作暂由蔺华代行，原董事刘影仍履行董事相关职责。公司将尽快选举产生新的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因此公司具备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能力。

2、说明截至目前半年报披露的进度、预计披露时间、为保障披露半年报已采取的措施及后续安排。

回复：目前 2019 年半年报编制工作正在进行，预计十月中旬能基本完成披露的具体工作，公司董事长蔺华将亲自牵头，督促各部门



配合，并充实编制半年报的人员队伍，争取尽快完成半年报编制工作。

3、说明是否曾计划、审议过主动终止挂牌事宜，在终止挂牌过程中是否存在与异议股东未解决或无法解决的争议和纠纷。

回复：公司目前无计划、未审议过主动终止挂牌事项。

4、说明如被强制摘牌，公司拟采取的加强投资者保护的具体措施、后续股份转让的途径和具体安排。

回复：如被强制摘牌，公司将及时进行风险披露；同时，妥善应对股东诉求，充分尊重股东知情权、投票权等法定权利，并积极与主办券商沟通；公司及大股东积极筹措资金对后续股份转让进行妥善安排，全方位夯实对投资者的保护。

公司将确保 2019 年 10 月 31 日（含当天）之前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未有任何主动或被动摘牌计划，因此没有具体的安排。

森纵艾德（北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0 日

